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UNWAY GLOB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時尚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20)

**委任董事、
董事辭任、
委員會成員變動、
主席變動、
公司秘書變動
及
授權代表及送達代理變動**

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起：

委任董事

- (1) 郭林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2) 王洲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3) 姜明生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4) 蔣恬青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5) 呂紅兵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辭任

- (1) 楊國良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2) 鄭子傑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3) 謝遠明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委員會成員變動

- (1) 鄭子傑先生不再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 (2) 謝遠明先生不再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3) 呂紅兵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4) 陳家宇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

主席變動

- (1) 田曉勃先生已辭任董事會主席。
- (2) 郭林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

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送達代理變動

- (1) 陳家宇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送達代理。
- (2) 黃嘉雯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送達代理。

授權代表變動及送達代理辭任

- (1) 田曉勃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授權代表及送達代理。
- (2) 蔣恬青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授權代表。

委任董事

時尚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郭林先生（「郭先生」）、王洲先生（「王先生」）、姜明生先生（「姜先生」）及蔣恬青先生（「蔣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呂紅兵先生（「呂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起生效。

郭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郭先生，42歲，在企業及投資管理方面擁有超過19年經驗，其曾於投資公司、大型企業、證券公司等擔任主要管理職位，負責整體發展、成長戰略及重大管理事項。郭先生自一九九七年七月至二零零八年十月擔任中國民族證券有限責任公司上海總部總經理，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四年三月擔任上海陸家嘴（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自二零一四年三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擔任太平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郭先生自二零一六年四月起獲委任為上海華信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自二零一七年一月起兼任新絲綢之路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郭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七月自北京信息科技大學（前稱北京信息工程學院）取得工學學士學位，主修電子技術與通信，並於二零零六年七月自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過往三年，郭先生並無擔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眾公司的董事職務。於本公告日期，郭先生被視為於合共86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0.89%)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的權益。該等股份由New Seres CEFC Investment Fund LP持有，其普通合夥人為New Seres International Asset Management (Cayman) Limited，New Seres International Asset Management (Cayman) Limited由新絲綢之路投資有限公司擁有100%股權。新絲綢之路投資有限公司由郭林先生擁有40%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郭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的任何權益。其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且並無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務。

郭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起為期三年，可自動續期，直至任何一方發出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而終止，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職退任及重選。根據服務協議，郭先生可獲得月薪100,000港元及年終酌情花紅。郭先生的薪酬由董事會參考其技能、知識及預期對本公司的投入、本公司盈利能力、行業薪酬標準及現行市況釐定。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郭先生的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或任何其他事項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王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王先生，35歲，在金融及銀行業擁有超過13年經驗。王先生自二零零三年七月至二零一六年二月曾於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數家支行擔任各項管理職位，曾任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盧灣支行副行長，負責該行日常綜合管理、業務及投資拓展。自二零一七年三月起，王先生獲委任為上海華信國際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

王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七月自山東財經大學(前稱山東財政學院)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主修金融學。

過往三年，王先生並無擔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眾公司的董事職務。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的任何權益。其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且並無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務。

王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起為期三年，可自動續期，直至任何一方發出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而終止，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職退任及重選。根據服務協議，王先生可獲得月薪50,000港元及年終酌情花紅。王先生的薪酬由董事會參考其技能、知識及預期對本公司的投入、本公司盈利能力、行業薪酬標準及現行市況釐定。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王先生的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或任何其他事項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姜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姜先生，56歲，在金融及銀行業擁有超過20年經驗，曾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主要銀行擔任管理職位，負責戰略規劃及業務拓展。姜先生自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零年曾擔任招商銀行廣州分行副行長，自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二年擔任招商銀行總行銀行部總經理，並自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七年擔任招商銀行上海分行行長。自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七年，姜先生擔任上海浦東發展銀行(600000.SH)(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副行長，自二零一六年四月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任董事。

姜先生於一九八三年七月取得西南財經大學(前稱四川財經學院)經濟學學士學位，主修金融學。姜先生亦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取得同濟大學管理學博士學位，主修技術經濟及管理。姜先生於一九九五年獲中國工商銀行評為高級經濟師。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過往三年，姜先生並無擔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眾公司的董事職務。於本公告日期，姜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的任何權益。其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且並無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務。

姜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起為期三年，可自動續期，直至任何一方發出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而終止，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職退任及重選。根據服務協議，姜先生可獲得月薪50,000港元及年終酌情花紅。姜先生的薪酬由董事會參考其技能、知識及預期對本公司的投入、本公司盈利能力、行業薪酬標準及現行市況釐定。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姜先生的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或任何其他事項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蔣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蔣先生，32歲，作為會計及投資領域的金融專業人士擁有超過11年經驗，曾於一間國際會計師行及中國主要投資管理公司擔任各種管理職位，主要負責控制及監管投資發展。蔣先生自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曾擔任畢馬威企業諮詢(中國)有限公司審計師兼經理，自二零一一年五月至二零一三年九月擔任海通創新資本管理有限公司風險管理副總裁，深度參與海通證券境外投資工作，及自二零一三年九月至二零一六年六月擔任蘇州工業園區元禾辰坤股權投資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夥)投資總監。自二零一六年七月起，蔣先生一直擔任上海華信資本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華信集團跨境併購執行工作，自二零一七年一月起獲委任為New Seres International Asset Management (Cayman) Limited董事。

蔣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取得英國蘭卡斯特大學會計及金融學學士學位，及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取得香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過往三年，蔣先生並無擔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眾公司的董事職務。於本公告日期，蔣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的任何權益。其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且並無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務。

蔣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起為期三年，可自動續期，直至任何一方發出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而終止，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職退任及重選。根據服務協議，蔣先生可獲得月薪50,000港元及年終酌情花紅。蔣先生的薪酬由董事會參考其技能、知識及預期對本公司的投入、本公司盈利能力、行業薪酬標準及現行市況釐定。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蔣先生的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或任何其他事項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呂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呂先生，50歲，自一九九一年起擁有中國律師資格，在中國法律行業擁有超過26年經驗。呂先生自一九九三年七月起擔任國浩律師(上海)事務所律師、合夥人，並自一九九八年六月起成為國浩律師事務所的合夥人、首席執行合夥人。

呂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七月取得華東政法大學法學碩士學位。呂先生自二零零八年起為中華全國律師協會副會長。

呂先生自二零零四年十一月起為世茂房地產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3)(聯交所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七月起為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63及000063.SZ)(聯交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呂先生亦自二零一六年三月起為山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0152.SZ)(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獨立董事，自二零一四年五月起為上海申通地鐵股份有限公司(600834.SH)(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獨立董事。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過往三年，呂先生並無擔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眾公司的董事職務。於本公告日期，呂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的任何權益。其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且並無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務。

呂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由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起為期三年，直至任何一方發出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而終止，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職退任及重選。根據委任函，呂先生可獲得每月董事袍金20,000港元。呂先生的薪酬由董事會參考其技能、知識及預期對本公司的投入、本公司盈利能力、行業薪酬標準及現行市況釐定。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呂先生的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或任何其他事項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由於其他個人承擔，楊國良先生（「**楊先生**」）及鄭子傑先生（「**鄭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起生效。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由於其他個人承擔，謝遠明先生（「**謝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起生效。

楊先生、鄭先生及謝先生均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有關彼等辭任之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委員會成員變動

董事會宣佈，(1)鄭先生不再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2)謝先生不再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3)呂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4)陳家宇先生(「**陳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均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起生效。

主席變動

董事會亦宣佈，由於其他事務需要其投入更多精力，田曉勃先生(「**田先生**」)已辭任董事會主席，但彼仍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而郭林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均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起生效。

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送達代理變動

董事會宣佈，為追求其他個人發展，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起，陳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本公司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在香港代表本公司接受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之授權代表(「**送達代理**」)，但彼仍擔任本集團財務總監。

陳先生已確認，其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有關其辭任的任何事項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黃嘉雯女士(「**黃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送達代理，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起生效。

黃女士現為香港執業律師，自二零零二年起在香港執業。

授權代表變動及送達代理辭任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起，田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授權代表及送達代理，蔣先生已取代田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授權代表。

一般事項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楊先生、鄭先生、謝先生及陳先生於任職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並歡迎郭先生、王先生、姜先生、蔣先生、呂先生及黃女士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時尚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郭林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林先生、王洲先生、姜明生先生、蔣恬青先生、田曉勃先生及廖晉輝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呂紅兵先生、鄧澍煒先生及韓銘生先生。

* 僅供識別